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

泽普县财政局文件

泽财教【2022】79号

关于拨付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 (学生生活补助)的通知

泽普县教育局:

为进一步推进我县教育事业均衡发展,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,现拨付你单位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(学生生活补助)1023.03 万元,其中:初中 496.21 万元,小学 526.82 万元。此项资金分别列入 2023 年政府支出分类科目“20502 教育支出”相关项。为加强资金管理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此项资金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,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,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且保持不变。

二、你单位要严格执行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教(2021)56号),组织学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和生活补助发放工作,提高资助的精准度,使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安心完成学业。落实经费管理的主体责任,切实加强区域内相关教育经费

的统筹安排和使用。并按照直达资金的有关规定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
三、请按照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公开公示工作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你单位按照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已按照《喀什地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喀地财预〔2018〕41号）相关要求，随文下达你单位绩效目标表，绩效目标将作为2023年绩效监控和评价的重要依据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

- 1、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(学生生活补助)拨付表
- 2、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(学生生活补助)绩效目标表

泽普县财政局

2022年12月31日



抄送：县委书记王博，县长阿迪力江·马木提，县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县长蒋志，政府副县长白燕，泽普县审计局

泽普县财政局

2022年12月31日印发

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资金(学生生活补助)拨付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补助金额
泽普县教育局本级	1023.03

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城乡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							
预算单位		泽普县教育局		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☐		民生保障 ☒		基础设施 ☐		行政运行 ☐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	无					
	资金管理办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	关于印发《泽普县特殊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泽普县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办法》的通知	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	因素法 ☒ 项目法 ☐ 据实据效 ☐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☐					
	立项依据			喀地财教〔2022〕82号					
	使用范围			城乡义务教育学校	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	义教经费支出	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	2023年1月1日-2023年12月20日		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1023.03		年度资金总额：		1023.03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023.03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023.03	
		其他资金		0		其他资金		0	
		中长期目标				年度目标			
总体目标		进一步地优化教育机构，促进教育公平，优化结构、优先保障、深化改革、强化管理，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；2023年预计资助小学生8712人，初中生8450人，安排资金424.03万元，按照小学生生均标准1250元/年/生、初中生生均标准1500元/年/生的标准进行补助，通过实施该项目寄宿生家长满意度达95%、寄宿生满意度达95%。				进一步地优化教育机构，促进教育公平，优化结构、优先保障、深化改革、强化管理，最终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；2023年预计资助小学生8712人，初中生8450人，安排资金424.03万元，按照小学生生均标准1250元/年/生、初中生生均标准1500元/年/生的标准进行补助，通过实施该项目寄宿生家长满意度达95%、寄宿生满意度达95%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		
绩效目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小学享受人数	≥ 8712人	数量指标	小学享受人数	≥ 8712人		
			初中享受人数	≥ 8450人		初中享受人数	≥ 8450人		
		质量指标	寄宿生享受免住宿费政策学生覆盖率	=100%	质量指标	寄宿生享受免住宿费政策学生覆盖率	=100%		
			项目资金执行率	=100%		项目资金执行率	=100%		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	2023年12月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1023.03万元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1023.03万元		
			小学生生均标准	≤1250元/生/年		小学生生均标准	≤1250元/生/年		
			初中生生均标准	≤1500元/生/年		初中生生均标准	≤1500元/生/年		
	项目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寄宿生人数	≥ 17162人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寄宿生人数	≥ 17162人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减轻寄宿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持续时间	长期	可持续影响指标	减轻寄宿学生家庭经济负担持续时间	长期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寄宿生家长满意度	≥95%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寄宿生家长满意度	≥95%		
寄宿生满意度			≥95%	寄宿生满意度		≥95%			

经办人：徐忠萍

项目负责人：富广强

上报时间：2023年1月

联系方式：13579076156

联系电话：19909988298

